

# 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及其运作绩效 实证分析\*

——基于浙江省调查问卷

马述忠 陈敏

**内容提要:** 基于在浙江省所做的调查问卷, 本文以系统论和过程论为理论工具, 采用结构方程模型剖析了参与中国农产品贸易救济的四大主体——政府、社会服务机构、涉农企业、商会或协会的作用, 并从救济体系的构成维度和整体维度评析了它的运作绩效, 梳理了制约其有效运作的主要原因。从总体上讲, 政府和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对贸易救济体系运作绩效影响最大, 然后是涉农企业, 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履行效果最差。作为贸易救济的直接受益者, 涉农企业和商会或协会的职能达成度较低。虽然贸易救济体系的建立对其运作过程和信息沟通均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但是, 其内部结构也不全如理论所假设的那样, 是一个互相促进的良性循环系统。由于贸易救济体系缺乏内部沟通, 没有形成通畅的、比较规律的渠道, 各主体的相应职能不能无缝衔接, 也没有积极主动的态度, 从而影响了整体的运作效果。

**关键词:** 农产品贸易 贸易救济 结构方程模型 浙江省

## 一、问题的提出

WTO 是当今世界多边贸易体制的组织和法律基础, GATT 在经历八轮谈判后, 关税大幅度降低, 补贴也不断受到约束, 这对成员方使用战略性贸易政策起到了抑制作用。同时, 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却成了一些成员方实施战略性贸易政策的新工具, 是 WTO 允许用于保护国内产业的三种贸易救济措施。然而, 从整体上把控和研究贸易救济措施的文献比较少, 且只是定性描述了贸易救济的重要性及存在的问题, 并从宏观层面提出了相应的对策。王晶(2006)论述了 WTO 贸易救济措施相关规定对战略性贸易政策常用工具——关税、补贴和数量限制行使的影响。王娟等(2005)、王云飞(2006)从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出发, 对它们的异同做了比较。他们发现, 五矿、化工和农业等行业是各种贸易救济措施应用的重点领域。宋和平(2005)认为, 有效运用贸易救济措施是妥善解决国际贸易摩擦的重要途径之一。高永富(2006)认为, 完善贸易救济法律制度, 是今后一段时间中国经济和贸易发展的重要问题。

由于一些国家经常采取各种手段, 实施不公平竞争, 因而贸易摩擦或争端频繁发生。当务之急

\*本文系第一作者主持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我国农产品反倾销应诉体系及功能衔接机制研究”(编号: 70673086)的系列研究成果之一。在问卷调研过程中, 得到了浙江省农产品国际贸易办公室、浙江省农业厅对外经济协作办公室和浙江省农产品进出口企业协会朱根虎、孙奎法、许关桐及浙江省内一些高校师生的密切配合与大力帮助, 特此致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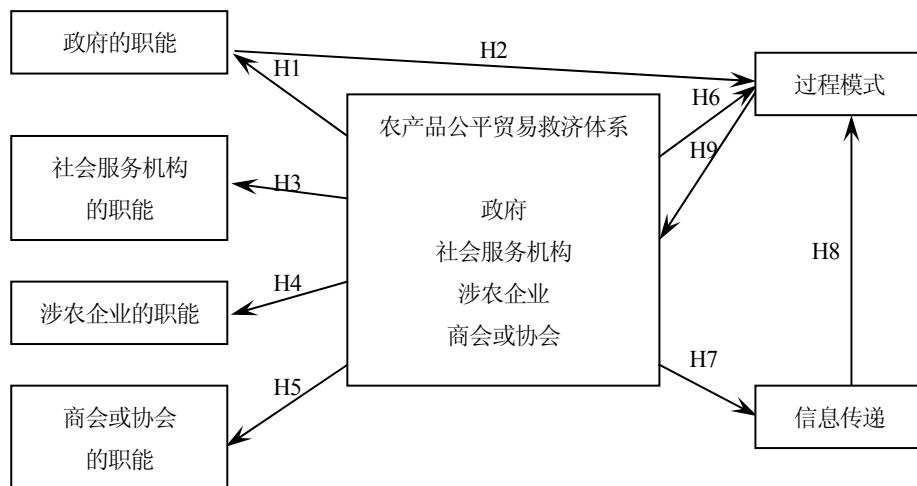
是遵循和利用 WTO 规则完善和加强中国的贸易救济体系。可是，如果把研究的对象锁定在贸易救济体系，与之密切相关的文献则更少。李怀政（2004）、姜维（2005）都认为，作为中国贸易救济体系的组成部分，其法律体系、组织体系和信息咨询服务体系亟待完善，必须建立政府、行会、企业之间良性互动的合作机制，健全贸易救济机制及相关法律、法规。鹿永华等（2006）认为，发挥农产品贸易救济措施的作用具有积极意义，行业组织或者生产企业可以通过贸易救济措施的实施，赢得发展的时间和空间，以便较快地提高中国农产品的国际竞争力。

需说明的是，笔者研究的不是一般产品的公平贸易救济体系问题，而是将研究的视角选定为农产品。事实上，笔者检索到的与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相关的文献只有一篇（即鹿永华等，2006）。在中国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实践的基础上，笔者以系统论和过程论为理论工具，剖析了参与贸易救济的四大主体——政府、社会服务机构、涉农企业、商会或协会的作用，基于在浙江省所做的调查问卷，从整体和发展的角度阐释了中国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及其运作绩效，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对于中国来说，农产品贸易摩擦是一个棘手的难题，而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的实施效果依然有限，所以，本文的研究也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 二、体系构建及其指标选取

### （一）体系构建

系统是一个由有规律的相互作用或相互依赖的物体连接而成的整体或集合体。美籍奥地利理论生物学家贝塔朗菲（L. V. Bertalanffy）提出了完整的系统论，即“一般系统论”，包括整体性、关联性、层次结构性、环境适应性等基本原则。从系统论的观点出发，一个有效的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不仅在贸易救济的功能设定上是完善的，其运作也应是流畅而卓有效率的。从实施贸易救济的行为主体入手，笔者提出了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概念模型（见图1），将现实中存在的各利益相关体——政府、社会服务机构、涉农企业、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有机地统一起来，以分别考察它们对贸易救济体系的贡献程度。



### （二）指标选取

1.主体职能指标。（1）政府。国际贸易对国内产业的损害，在本质上是市场失灵的一种表现。纠正这种失灵状态的措施，通常是对进口产品征收关税或实行数量限制或禁止进口。显然，生产者

并没有这样的权力,政府在这方面则具有明显的优势。按照美国经济学家约瑟夫·斯蒂格利茨(1998)的观点,政府在纠正市场失灵方面具有征税权、禁止权、处罚权和交易成本四大优势。所以,笔者认为,政府的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职能主要包括:贸易救济法规的制定、农业保护措施的制定、公共产品的供给以及相关执法机构的设立。

(2) 社会服务机构。吴勤堂(2004)认为,需要建立专门的中介组织、咨询企业或机构,开展全面的国际经贸咨询服务;张伯伟(2005)认为,需要建立完整的由专业律师、会计师、经济专家等组成的专业服务体系。所以,笔者认为,社会服务机构的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职能主要包括:法律咨询与辩护、相关信息咨询与获取以及WTO贸易规则咨询与培训。

(3) 涉农企业。是否关注行业动态、收集相关数据(陈健,2001),是否在法律层面做好了准备(姜维,2005),都属于贸易救济准备工作的范畴。胡际莲(2003)、张伯伟(2005)认为,企业应关注国际标准,以产品质量为生命线,加大科技投入和技术引进的力度。宋立芳(2002)认为,企业应以质量战略取代价格战略,改变市场过于集中的状况。所以,笔者认为,涉农企业的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职能主要包括:准备工作、生产管理与经营管理。

(4) 商会或协会。谢琼(2006)、王伦强等(2006)认为,商会或协会既可以与企业直接接触,又可以与政府有效沟通,由其提供产业预警是最合适的制度安排;商会或协会负责制定行规行约、维护市场秩序、提供技术培训,是克服市场失灵的必然要求;商会或协会直接介入贸易救济,可以降低企业单独面对贸易争端或摩擦的成本,也可以避免“搭便车”现象的出现。所以,笔者认为,商会或协会的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职能主要包括:提供产业预警、统一行业标准、规范会员行为以及联合业内企业。

(5) 主体职能假设。基于上述论证,笔者提出如下假设:

假设1(H1):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是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显著因素。

假设2(H2):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对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运作过程具有显著影响。

假设3(H3):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是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显著因素。

假设4(H4):涉农企业的贸易救济职能是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显著因素。

假设5(H5):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是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显著因素。

2. 运作绩效指标。(1) 过程模式。以英国著名教育哲学家皮特斯(R. S. Peters)的知识论为基础,课程发展的“过程模式”直接关注教育过程而非教学结果,使教师和学生在学习的过程中获得最佳的学习效果。随着人类社会活动的复杂化,“过程”概念和“过程模式”被其他领域的研究者不约而同地借用或创新出来。从过程模式的角度来看,一个好的体系应该是一个良性循环系统,在运转的同时不断自我改进、自我完善。笔者认为,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构建是一个随时间和实践不断革新、完善的过程,体系愈趋完美,内部信息传递就愈发通畅,从而促进体系运作绩效的提高。所以,本文采用过程模式来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是否能够有效运作,主要指标包括:各主体自我运转状况、各主体主动参与性以及各主体相互正向关联。

(2) 信息传递。就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现状而言,各相关主体其实都或多或少地储备了一定的有用信息,但是,它们之间的相互沟通仍然存在问题,这也正是中国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不成体系的一个重要原因。所以,笔者将信息传递作为一个独立因素剥离出来,以考察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良性程度。为了衡量体系内部的沟通水平,本文采用Schramm(1971)的市场通信理论,如图2所示。在通信过程中,发信者编码、传播媒介、受信者译码、接口与噪声是一个沟通机制密不可分的五个组成部分,笔者也从这五个不同的维度来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内部的信息沟通

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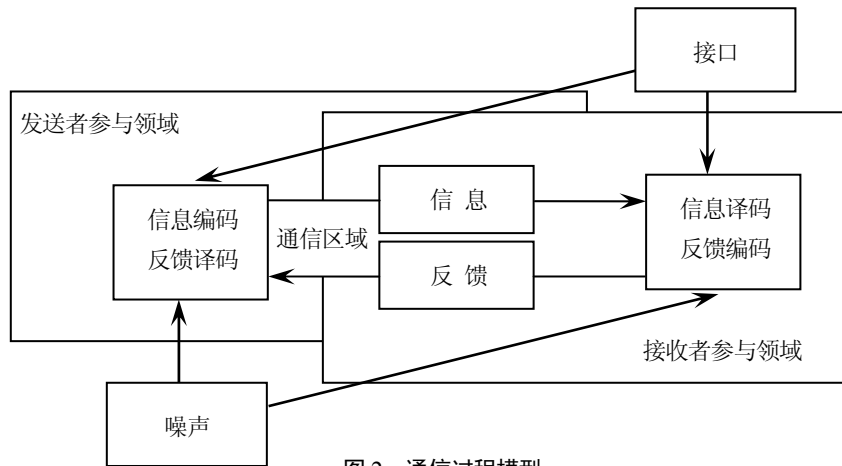


图2 通过程模型

资料来源：Schramm (1971)。

(3) 运作绩效假设。基于上述论证，笔者提出如下假设：

假设6 (H6)：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优化对其运作过程具有显著影响。

假设7 (H7)：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优化对其信息传递具有显著影响。

假设8 (H8)：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信息传递对其运作过程具有显著影响。

假设9 (H9)：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过程模式对其优化具有显著影响。

(三) 指标汇总

在以上所述关于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构成、有效运作和信息传递的概念模型中，各潜变量的观测指标如表1、表2所示。

表1 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构成量表

潜变量	观测指标	变量	潜变量	观测指标	变量
政府	贸易救济法规的制定	Q.1	涉农企业	准备工作	Q.8
	农业保护措施制定	Q.2		生产管理	Q.9
	公共产品的供给	Q.3		经营管理	Q.10
	相关执法机构的设立	Q.4			
社会	法律咨询与辩护	Q.5	商会或协会	提供产业预警	Q.11
服务	相关信息咨询与获取	Q.6		统一行业标准	Q.12
机构	WTO 贸易规则咨询与培训	Q.7		规范会员行为	Q.13
				联合业内企业	Q.14

表2 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有效运作与信息传递量表

潜变量	观测指标	变量	潜变量	观测指标	变量
有效运作	各主体自我运转状况	Q.15	信息传递	发信者编码	Q.18
	各主体主动参与性	Q.16		传播媒介	Q.19
	各主体相互正向关联	Q.17		收信者译码	Q.20
		接口		Q.21	
				噪声	Q.22

在各种评分加总式量表中，最常用的是李克特5点量表 (Likert-5)。对于 Likert-5 而言，属同一变量的由受测者给出的指标描述态度值采用加总方式计分，单独或个别的指标描述态度值是无意

义的。该量表由一组陈述组成，每一陈述有“非常同意”、“同意”、“不一定”、“不同意”、“非常不同意”五种答案，分别记为1、2、3、4、5。针对表1、表2所列的各项指标，在问卷调查过程中，笔者采用的也是Likert-5，从1~5依次表示受测者对每一个与态度有关的陈述语句所表明的他（她）同意或不同意的程度。

### 三、数据来源及其质量评析

#### （一）数据来源

之所以把浙江省定为调查问卷的目标区，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浙江省农业的组织化程度比较高；另一方面，浙江省农产品遭遇的贸易摩擦比较多。近年来，浙江省将组织农产品行业协会、培育专业合作社作为增强农业竞争力、应对贸易摩擦、开拓国际市场、增加农民收入的关键措施，与国内其他省（区、市）相比，较好地解决了困扰农业发展的产销衔接不紧、企业无序竞争、购销价格波动、农户生产起伏等问题。通过两类渠道，根据预设的调研对象，笔者在浙江省内大规模地发放了调查问卷：①与浙江省农产品国际贸易办公室、浙江省农业厅对外经济协作办公室以及浙江省农产品进出口企业协会合作，以公文函件的形式向省内所有涉农部门和单位发放问卷，其中，政府机构143份，涉农企业和涉农组织105份；另外，还在浙江省农产品进出口企业协会网站（www.zjncpk.com）做了网上调查。通过发放问卷和网上调查共收回问卷139份。②邀请浙江省内主要高校国际贸易学、农业经济管理、经济法学以及国际法学等相关专业的教授和研究生参与问卷调查。由于采用面对面的形式，问卷回收率为100%，共收回问卷52份。通过以上两类渠道，本次调查共获取问卷191份。在所回收的问卷中，有部分回答题目数少于80%或90%问题答案相同，被视为无效问卷。去除这部分，总计获得有效问卷171份。

#### （二）数据质量评析

本文采用SPSS11.5作为样本数据有效性、信度和效度评析的工具。

1.有效性。本文样本来源于政府、涉农企业、商会或协会和学界，虽然满足了完整性和普遍性的要求，但样本的职业特征较为分散。所以，如果将171份有效问卷合并，还需对样本合并后的有效性进行评析。通过不同职业样本数据的方差齐性检验，结果显示，各测度指标的统计显著性概率都大于0.05，表明不同样本对测度指标的评价具有方差齐性，对171份样本数据合并分析是有效的；通过不同职业样本数据的单因素方差分析，结果显示，各测度指标的F检验显著性概率都大于0.05，表明不同样本对测度指标的评价没有显著的差异。

2.信度。信度（reliability）是根据测验工具所得到的结果的一致性或稳定性，是反映被测特征真实程度的指标。一般而言，两次或两个测验的结果愈是一致，误差愈小，所得的信度愈高。笔者以克伦巴赫 $\alpha$ 系数（Cronbach's  $\alpha$ ）作为评判标准，衡量同一维度（或各潜变量）下各指标描述题目设置的一致性。通过对各潜变量的信度分析， $\alpha$ 值都大于0.70，表明量表具有相当好的信度。

3.效度。效度（validity）分析，即采用因子分析方法对问卷理论构思的有效性进行验证。在验证之前，需要通过KMO样本测度和Bartlett球体检验判断用于验证的指标是否适合做因子分析。结果显示，本研究指标的KMO值为0.916，说明非常适合做因子分析；Bartlett球体检验通过（ $p < 0.001$ ），说明其相关系数矩阵不是一个单位矩阵，可以进行因子分析。所以，取特征值大于1的主成分为因子，结果得到6个因子，与指标设置的变量结构一致，各变量的因子载荷系数如表3所示。另外，本研究对每个潜变量的显变量也做了测度和检验，其KMO值均在0.8~0.9之间，Bartlett球体检验均通过（ $p < 0.001$ ）。

表 3 因子载荷系数

变量	因子					
	1	2	3	4	5	6
Q.1	0.190	<b>0.689</b>	0.183	-0.031	0.317	0.138
Q.2	0.183	<b>0.741</b>	0.052	0.231	0.337	-0.070
Q.3	0.292	<b>0.649</b>	0.331	0.146	0.077	0.252
Q.4	0.178	<b>0.584</b>	0.238	0.099	0.296	0.464
Q.5	0.115	0.492	0.053	0.229	0.254	<b>0.605</b>
Q.6	0.151	0.264	0.439	0.188	0.046	<b>0.532</b>
Q.7	0.089	0.291	0.443	0.283	-0.143	<b>0.518</b>
Q.8	0.063	0.071	0.150	0.116	<b>0.867</b>	0.018
Q.9	0.049	0.263	0.152	0.308	<b>0.631</b>	0.181
Q.10	0.215	0.232	0.103	0.246	<b>0.752</b>	0.116
Q.11	0.136	0.089	0.347	<b>0.482</b>	0.425	0.298
Q.12	0.157	0.200	0.188	<b>0.776</b>	0.267	0.090
Q.13	0.155	0.107	0.164	<b>0.844</b>	0.123	0.093
Q.14	0.434	0.102	0.166	<b>0.653</b>	0.123	0.187
Q.15	0.183	0.267	<b>0.750</b>	0.178	0.193	0.125
Q.16	0.183	0.099	<b>0.625</b>	0.196	0.211	0.415
Q.17	0.318	0.226	<b>0.714</b>	0.286	0.144	0.068
Q.18	<b>0.524</b>	0.175	0.415	0.040	0.442	-0.141
Q.19	<b>0.573</b>	0.154	0.378	0.048	0.478	-0.039
Q.20	<b>0.738</b>	0.257	0.257	0.227	0.118	0.037
Q.21	<b>0.828</b>	0.060	0.066	0.163	0.112	0.173
Q.22	<b>0.774</b>	0.223	0.129	0.196	0.030	0.125

#### 四、结构方程及其修正结果

##### (一) 建模及检验

结构方程建模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SEM), 是利用变量的协方差矩阵来分析变量之间关系的一种统计方法。SEM 验证分析的基本思路是: 首先, 根据先前的理论和已有的知识, 通过推论和假设, 形成一个包括一组变量之间相互关系的模型; 然后, 用数据对模型进行验证, 如果模型能很好地拟合数据, 模型就可以被接受, 否则, 需要对模型进行修正以使其更好地拟合数据<sup>①</sup>。

在结构方程模型中, 既包含可观测的显在变量, 即显变量, 也包含无法直接观测的潜在变量, 即潜变量。在概念模型的基础上, 经过数据有效性、信度和效度分析, 笔者利用 Amos5.0 建立了反映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构成、运行及内部沟通状况的结构方程模型 (见图 3)。该模型由两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是由四个 ele (element) 及其指标与 cons (construction) 构成的一个二阶模型, 每个 ele 均有属于自己的指标因素, 同时又都是 cons 的“指标”; 第二部分是由 oper (operation) 和 comm

<sup>①</sup>有关结构方程的理论解释参见侯杰泰等 (2004)。

(communication) 及其各自指标与 cons 构成的一个全模型, 以检验这三个潜变量之间的因果关系。在该模型中, 共有 58 个变量, 其中, 22 个显变量, 36 个潜变量; 29 个内生变量, 29 个外生变量。Q.i (i=1, 2, ..., 21, 22) 是内生显变量; elei (i=1, 2, 3, 4)、oper、comm 与 cons 是内生潜变量; 残差项  $e_i$  (i=1, 2, ..., 28, 29) 是外生潜变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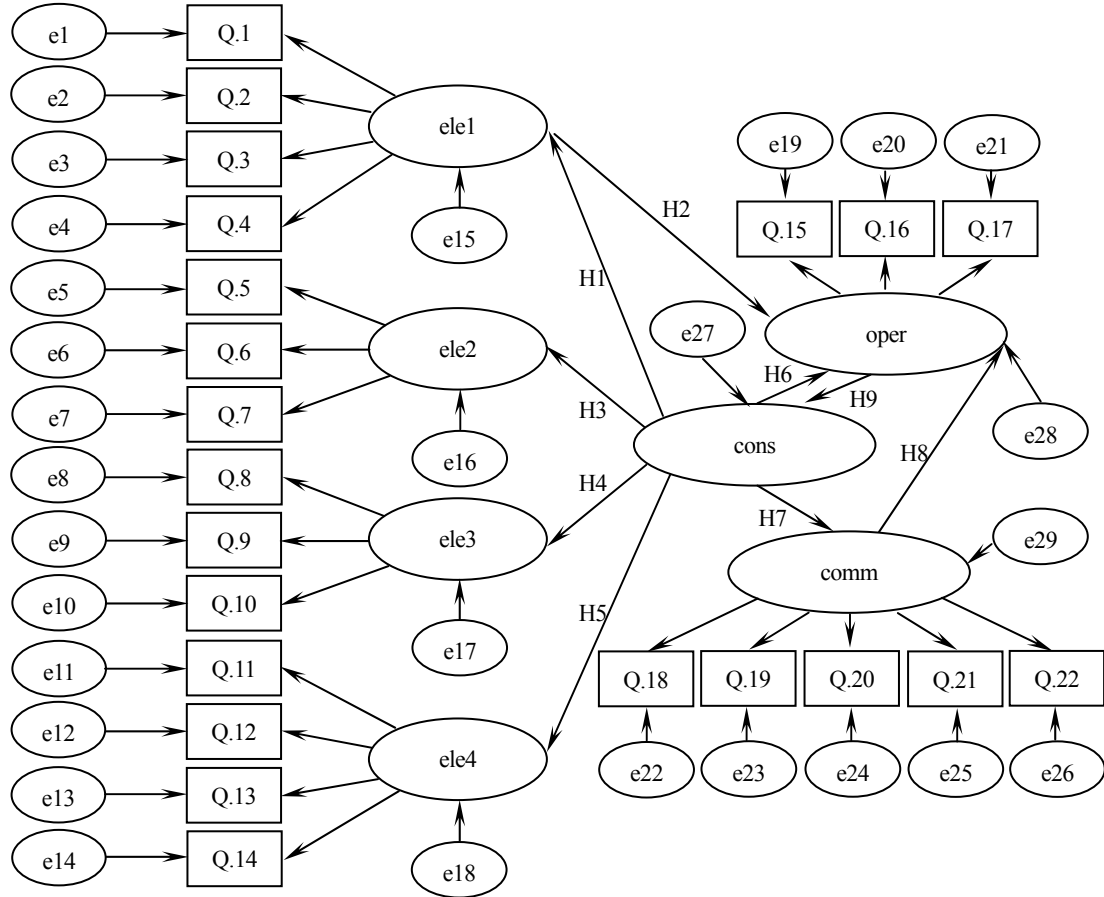


图3 结构方程模型

注: ele1 表示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 ele2 表示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 ele3 表示涉农企业的贸易救济职能; ele4 表示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 cons 表示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构成度; oper 表示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过程模式; comm 表示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信息传递。

1. 路径参数。表 4 给出的是本模型的路径参数及其检验指数。第一列是所估计的路径, 第二列是该路径的参数, 第三列是回归参数的标准误差 (S.E.), 第四列是临界值 (C.R.), 第五列是显著性检验 ( $p$ )。根据逻辑的需要, 假设 H5 和假设 H7 的路径参数被设置为参考值 1.000。从表 4 可知, 农产品贸易救济体系其余三大主体的路径参数的 C.R. 都远大于 1.96, 且显著性概率  $p < 0.001$ , 假设 H1、H3 和 H4 得到了验证。然而, 假设 H2 的路径参数却是负值 (-0.414), 与理论背离, 显著性概率  $p = 0.446 > 0.05$ 。假设 H6 的路径参数为 1.874, C.R.=2.045, 显著性概率  $p = 0.041$ , 基本符合标准。假设 H8 的 C.R. 为 1.901, 略小于 1.96, 显著性概率  $p = 0.057$ , 检验结果不够理想。假设 H9 也出现负因果关系, 与原假设不符。其他路径参数则是显变量与相应潜变量的因果关系, 从表 4 可知, 它们都为正向, 且通过了显著性检验。所以, 在本模型初次验证中, 路径参数结果大部分还是相当不

错的。

表4 结构方程模型的路径参数

	路径	参数	S.E.	C.R.	p	
ele1	←	cons	1.480	0.249	5.953	0.000
ele2	←	cons	1.272	0.182	6.977	0.000
ele3	←	cons	1.401	0.210	6.668	0.000
ele4	←	cons	1.000	—	—	—
oper	←	ele1	-0.414	0.543	-0.763	0.446
Q.1	←	ele1	0.901	0.100	9.033	0.000
Q.2	←	ele1	0.791	0.090	8.775	0.000
Q.3	←	ele1	0.945	0.091	10.352	0.000
Q.4	←	ele1	1.000	—	—	—
Q.5	←	ele2	1.049	0.123	8.555	0.000
Q.6	←	ele2	1.168	0.127	9.223	0.000
Q.7	←	ele2	1.000	—	—	—
Q.8	←	ele3	0.584	0.112	5.223	0.000
Q.9	←	ele3	1.129	0.151	7.475	0.000
Q.10	←	ele3	1.000	—	—	—
Q.11	←	ele4	1.001	0.112	8.917	0.000
Q.12	←	ele4	1.307	0.128	10.211	0.000
Q.13	←	ele4	1.133	0.119	9.479	0.000
Q.14	←	ele4	1.000	—	—	—
Q.15	←	oper	1.000	—	—	—
Q.16	←	oper	0.906	0.092	9.888	0.000
Q.17	←	oper	0.901	0.080	11.217	0.000
Q.18	←	comm	1.118	0.126	8.861	0.000
Q.19	←	comm	1.103	0.116	9.482	0.000
Q.20	←	comm	1.228	0.120	10.253	0.000
Q.21	←	comm	1.056	0.118	8.921	0.000
Q.22	←	comm	1.000	—	—	—
oper	←	cons	1.874	0.916	2.045	0.041
comm	←	cons	1.000	—	—	—
oper	←	comm	0.310	0.163	1.901	0.057
cons	←	oper	-1.006	4.044	-0.249	0.804

2.修正指数。修正指数是指容许模型中某个受限制的参数（通常是固定为0的参数）自由估计



后，整个模型的卡方减少数值。在表 5 中列出的是该次模型检验中能最大降低卡方的两对相关关系或因果关系——残差 e4 和 e5、残差 e2 和 e8 及其修正指数值，以作为对比和修改的依据（全表略）。

表 5 修正指数显著最大的两组相关关系

相关关系		修正指数
e4	↔ e5	23.441
e2	↔ e8	17.147

3. 拟合指数。本模型拟合指标的数值如表 6 所示。从表 6 可知， $\chi^2/df$  的统计值达到了参考标准，且显著性概率也大大小于上限。然而，绝对拟合指数的达标率较低，GFI、AGFI、RMSEA 都与参考值的底线有微小差别；相对拟合指数中的 TFI 也没有达标，所有不达标项均用上角标\*标示。

表 6 结构方程的拟合指数

拟合指数	统计值	参考值	
$\chi^2$	438.854	—	
df	201	—	
$\chi^2/df$	2.193	1~3	
p	0.000	<0.05	
绝对拟合指数	RMR（残差均方根）	0.056	<0.08
	GFI（拟合优度指数）	0.810*	$\geq 0.85$
	AGFI（调整拟合优度指数）	0.760*	$\geq 0.8$
	RMSEA（近似误差均方根）	0.084*	<0.08
相对拟合指数	NFI（规范拟合指标）	0.807	$\geq 0.8$
	TFI（非范拟合指数）	0.865*	$\geq 0.9$
	CFI（比较适配指数）	0.883	$\geq 0.8$

## （二）修正及结果

根据上述检验结果，模型修正分两步完成：第一步，根据路径参数修改模型假设；第二步，在有必要的情况下根据修正指数和残差矩阵对模型加以调整。经过这两步的验证、修改、再验证，笔者得到了一个较为理想的模型（见图 4）。从拟合指数来看（见表 7），该模型较好地达到了整体拟合标准。 $\chi^2$  显著降低， $\chi^2/df$  随之降低，整体拟合的显著性概率 p 甚至小于 0.001。同时，整个模型的绝对拟合指数、相对拟合指数都达到了参考值的上限或下限。笔者认为，图 4 所示的经过两次修改的结构方程模型，既验证了假设，又达到了整体拟合标准，通过了检验，故为本研究所接受。

表 7 修正后的结构方程的拟合指数

拟合指数	统计值		参考值
	二次调整后	一次调整后	
$\chi^2$	397.113	440.083	—
df	201	203	—
$\chi^2/df$	1.976	2.168	1~3
P	0.000	0.000	<0.05

(续表 7)

绝对拟合指数	RMR (残差均方根)	0.055	0.057	<0.08
	GFI (拟合优度指数)	0.856	0.823*	≥0.85
	AGFI (调整拟合优度指数)	0.812	0.793*	≥0.8
	RMSEA (近似误差均方根)	0.071	0.078	<0.08
相对拟合指数	NFI (规范拟合指标)	0.825	0.806	≥0.8
	TFI (非范拟合指数)	0.903	0.894*	≥0.9
	CFI (比较适配指数)	0.904	0.884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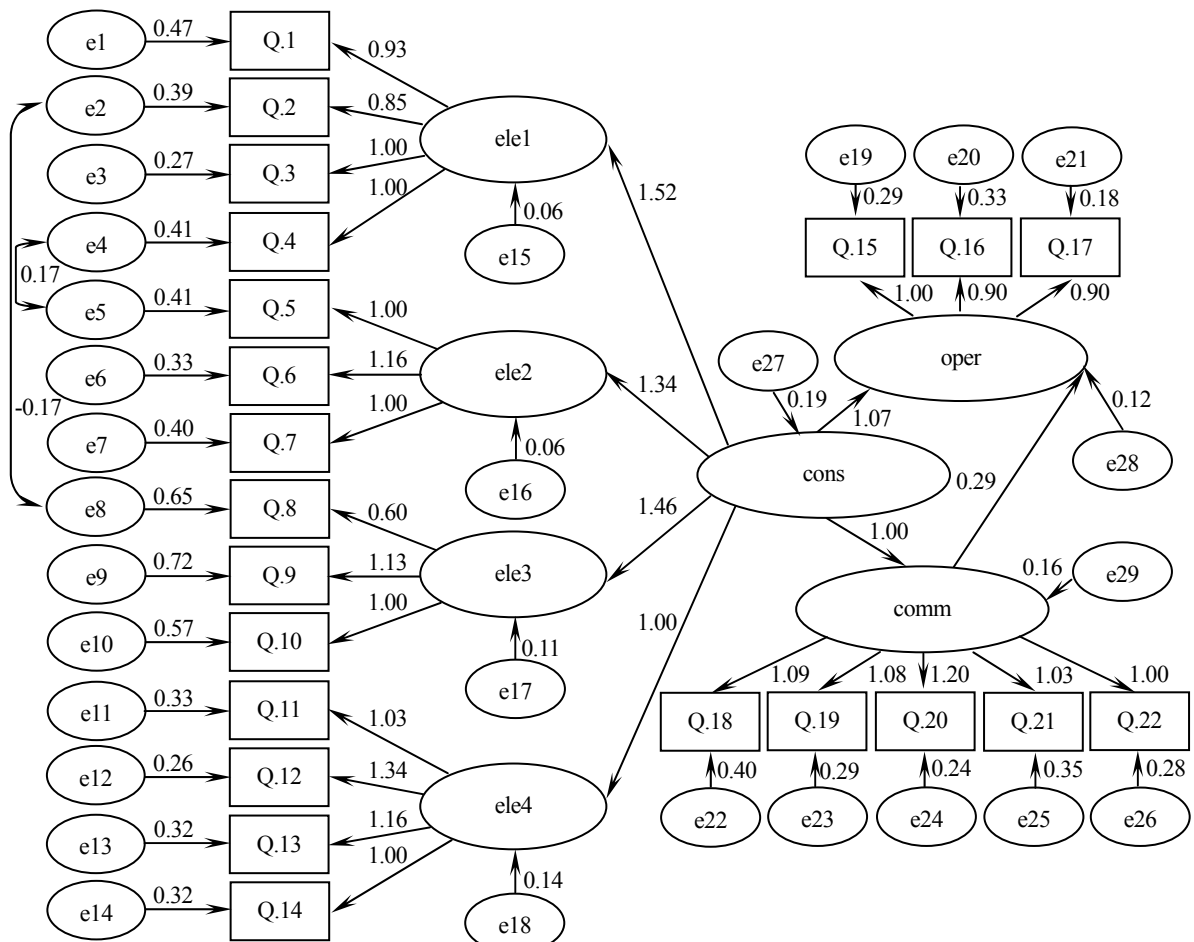


图 4 修正后的结构方程模型

### (三) 参数及解释

1. 潜变量及其指标之间路径参数的解释。ele1 表示的是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它通过四个指标来衡量：Q.1、Q.2、Q.3 和 Q.4。潜变量 (ele1) 与各指标 (Q.i, i=1, 2, 3, 4) 之间的因子关系分别是：0.93、0.85、1.00、1.00，标准化路径参数分别是：0.69、0.69、0.80、0.74，说明各指标与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具有很强的因子关系，且影响力度相差不大。

ele2 表示的是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它通过三个指标来衡量：Q.5、Q.6 和 Q.7。潜变量 (ele2) 与各指标 (Q.i, i=5, 6, 7) 之间的因子关系分别是：1.00、1.16、1.00，标准化路径参数分

别是：0.70、0.79、0.71，说明各指标与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具有很强的因子关系，且影响力度稍有不同。

ele3 表示的是涉农企业的贸易救济职能，它通过三个指标来衡量：Q.8、Q.9 和 Q.10。潜变量(ele3)与各指标(Q.i, i=8, 9, 10)之间的因子关系分别是：0.60、1.13、1.00，标准化路径参数分别是：0.47、0.69、0.69，说明后两个指标与涉农企业的贸易救济职能具有很强的因子关系，而第一个指标的影响力度相对较弱。

ele4 表示的是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它通过四个指标来衡量：Q.11、Q.12、Q.13 和 Q.14。潜变量(ele4)与各指标(Q.i, i=11, 12, 13, 14)之间的因子关系分别是：1.03、1.34、1.16、1.00，标准化路径参数分别是：0.72、0.84、0.77、0.72，说明各指标与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具有很强的因子关系，且影响力度相差不大，但是，“统一行业标准”这个指标相对较为突出。

oper 表示的是贸易救济体系的过程模式，它通过三个指标来衡量：Q.15、Q.16 和 Q.17。潜变量(oper)与各指标(Q.i, i=15, 16, 17)之间的因子关系分别是：1.00、0.90、0.90，标准化路径参数分别是：0.83、0.74、0.79，说明各指标与贸易救济体系的过程模式具有很强的因子关系，且影响力度很接近。

comm 表示的是贸易救济体系的信息传递，它通过五个指标来衡量：Q.18、Q.19、Q.20、Q.21 和 Q.22。潜变量(comm)与各指标(Q.i, i=18, 19, 20, 21, 22)之间的因子关系分别是：1.09、1.08、1.20、1.03、1.00，标准化路径参数分别是：0.71、0.76、0.83、0.72、0.74，说明各指标与贸易救济体系的信息传递具有很强的因子关系，且影响力度较为接近。

2.假设的因果路径参数的解释。在修正后的结构方程模型中，接受以下 7 个因果路径假设：

假设 1 (H1)：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是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显著因素。

假设 3 (H3)：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是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显著因素。

假设 4 (H4)：涉农企业的贸易救济职能是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显著因素。

假设 5 (H5)：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是衡量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显著因素。

假设 6 (H6)：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优化对其运作过程具有显著影响。

假设 7 (H7)：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优化对其信息传递具有显著影响。

假设 8 (H8)：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信息传递对其运作过程具有显著影响。

cons (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 是 ele1 (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ele2 (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ele3 (涉农企业的贸易救济职能) 和 ele4 (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 的二阶因子，即 H1、H3、H4 和 H5，该二阶因子与四个一阶因子的因子关系分别是：1.52、1.34、1.46、1.00，标准化路径参数分别是：0.94、0.92、0.89、0.76。可见，在这个二阶因子分析模块中，二阶因子与一阶因子关系很强，说明了它存在的必要性。其中，政府和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对贸易救济体系运作绩效影响最大，然后是涉农企业，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履行效果最差。

H6、H7 和 H8 的路径参数分别是 1.07、1.00、0.29，标准化路径参数分别是：0.67、0.74、0.25。显然，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构建促进了贸易救济体系运作过程和信息传递的效率；相对而言，贸易救济体系的信息传递对贸易救济体系的运作过程的促进作用并不明显。

3.假设的相关路径参数的解释。在修正后的结构方程模型中，还有两对残差 e4 与 e5、e2 与 e8 的相关关系。e4 与 e5 的相关系数是 0.17，标准相关系数是 0.42；e2 与 e8 的相关系数是-0.17，标准相关系数是-0.34。根据修正指数添加这两对相关关系时，本文已经从理论上进行了分析，论证了操作的可行性。就 e4 与 e5 而言，e4 是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中“相关执法机构的设立”指标的残差项，

e5 是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中“法律咨询与辩护”指标的残差项。显然,在贸易纠纷中,最直接的需要就是政府相关机构的法律服务。所以,e4 与 e5 具有正向相关关系,这一相关路径是有效的。就 e2 与 e8 而言,e2 是政府的贸易救济职能中“农业保护措施的制定”指标的残差项,e8 是涉农企业的贸易救济职能中“准备工作”指标的残差项。农业保护措施的实施极有可能直接导致涉农企业贸易救济准备工作的懈怠。在检验结果中,这两个残差项的负相关性有力地说明了这一点。

## 五、结论性评述

在关于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结构方程模型中,笔者将其分为两部分:一是用二阶模块定量分析贸易救济体系的主体构成,二是考察贸易救济体系的主体构成、内部沟通和信息传递之间的相互关系,以衡量贸易救济体系的整体性及其内部的关联性。根据结构方程模型的检验结果,笔者从贸易救济体系的构成维度和整体维度来评析其运作绩效,梳理制约其有效运作的症结所在。

从总体上讲,政府和社会服务机构的贸易救济职能对贸易救济体系的运作绩效影响最大,然后是涉农企业,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履行效果最差。作为贸易救济的直接受益者,涉农企业和商会或协会的职能达成度较低。各主体在软环境方面(例如法律、信息、规范)做得不错,但是,具体的实施工作都有欠缺。①政府。在贸易救济中,政府并不能如同理论所假设的那样对救济体系的运作过程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其引导职能有限,这充分说明了它的注意力还集中在细微环节上,并没有或没能从整体的角度协调整个救济体系的运作。②社会服务机构。在通信网络发达的现代社会,各种信息的获取是比较方便的,相对而言,贸易救济的实施人才则较为短缺。③涉农企业。不同身份的人对涉农企业贸易救济职能的理解并不一样,准备工作明显不到位,制约了它的贸易救济职能的发挥。在通常情况下,涉农企业对自己的评价要比他人对自己的评价高,一方面说明涉农企业和外界深层次的相互沟通不够,另一方面说明涉农企业贸易救济的意识不强。④商会或协会。在建立概念模型时,笔者对商会或协会的贸易救济职能曾寄予了相当高的期望。然而,通过结构方程建模发现,商会或协会实际起到的作用及对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的影响度是最低的,这说明,它的组织职能、行业责任感相当欠缺。比较而言,商会或协会在统一行业标准方面所收获的认同要比提供产业预警、规范会员行为、联合业内企业等方面的多。

以系统论和过程模式为导引,本文对中国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笔者认为,贸易救济体系不仅要求各相关主体都具备相应的职能,它只意味着体系构成的完整度,还需要它们各自职能的有机衔接及相互的沟通和协作,以形成一个良性循环、不断完善的整体。通过实证分析,可以看到,农产品贸易救济体系及其运作过程和信息沟通之间的因果关系偏弱。虽然贸易救济体系的建立对其运作过程和信息沟通均有一定的促进作用,但是,其内部结构也不全如理论所假设的那样是一个互相促进的良性循环系统。由于缺乏内部沟通,没有形成通畅的、比较规律的渠道,各主体的相应职能不能无缝衔接,也没有积极主动的态度,从而影响了贸易救济体系整体的运作效果。笔者认为,这正是中国有效的农产品公平贸易救济行为普遍缺乏的主要原因。

### 参考文献

- 1.王晶:《WTO 贸易救济措施与战略性贸易政策》,《世界贸易组织动态与研究》2006 年第 10 期。
- 2.王娟、何娣、王忠:《WTO 贸易救济措施之比较分析》,《江苏商论》2005 年第 6 期。
- 3.王云飞:《国际贸易救济措施应用的对比性分析》,《世界经济研究》2006 年第 5 期。
- 4.宋和平:《有效运用贸易救济措施化解国际贸易摩擦》,《中国检验检疫》2005 年第 4 期。

- 5.高永富:《我国贸易救济措施实施情况评估》,《世界贸易组织动态与研究》2006年第6期。
- 6.李怀政:《我国三大贸易伙伴对华实施贸易救济的比较与思考》,《国际贸易问题》2004年第4期。
- 7.姜维:《“入世后过渡期”如何完善和加强我国贸易救济体系》,《商业时代》2005年第23期。
- 8.鹿永华、高露华、于兆荣、赵红:《国家贸易救济措施对我国农业发展的影响》,《沈阳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3期。
- 9.约瑟夫·斯蒂格利茨:《政府为什么干预经济》,中国物资出版社,1998年。
- 10.吴勤堂:《构建国际贸易摩擦的应对机制》,《商业时代》2004年第11期。
- 11.张伯伟:《贸易救济措施与我国商品出口预警机制分析》,《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3期。
- 12.陈建:《论国际反倾销与中国的对策选择》,《教学与研究》2001年第3期。
- 13.胡际莲:《中国在WTO国际反倾销中所面临的状况及对策研究》,《经济师》2003年第11期。
- 14.宋立芳:《国际反倾销及我国企业的对策》,《中国审计》2002年第10期。
- 15.谢琼:《行业协会在应对国际贸易摩擦中的作用及对策》,《对外经贸实务》2006年第12期。
- 16.王伦强、孙尚斌:《如何通过行业协会促进公平贸易秩序的构建》,《商业时代》2006年第32期。
- 17.侯杰泰、温忠麟、成子娟:《结构方程模型及其应用》,教育科学出版社,2004年。
- 18.Schramm, W.: The Nature of Communication between Humans, in: Schramm, W. & Roberts, D.: *The Process and Effects of Mass Communication*, Urbana(IL):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71.

(作者单位: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国际经济学系)

(责任编辑: 杨 敏)

## 社科出店推荐社会学新书

### 《犯罪社会学》

吴鹏森著, 2008年11月出版。

本书以犯罪与社会的相互关系为对象, 从犯罪社会学的基本假设出发, 围绕人类社会行为的微观环境与宏观环境展开犯罪问题的研究。全书主要分析了犯罪的社会学内涵, 犯罪的社会根源, 犯罪的社会原因, 犯罪与家庭、学校、工作单位和社区等人的直接生活环境的关系, 探讨了社会制度、社会结构、社会经济以及人口等宏观社会环境对犯罪的影响, 以及犯罪与人类文化的关系, 社会变迁与犯罪的关系, 如何对犯罪进行社会控制和社会治理, 等等。

### 《无须资本家打造资本主义: 后共产主义中欧的阶段形成和精英斗争》

吉尔·伊亚尔、伊万·塞勒尼、艾莉诺·汤斯利著, 吕鹏、吕佳龄译, 2008年7月出版。

本书提供了一种向资本主义转型的新理论, 通过讲述资本主义如何在资本家缺席的后共产主义中欧被打造的故事, 引导我们更为深刻地理解了现代资本主义起源的问题; 通过深入研究, 深刻描绘了由中欧前共产党技术专家以及异议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体制废墟上构件的资本主义显著特征。

联系方式: 北京社科书店 经理: 黄德志 联系人: 郑东利

地址: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社科院4号楼(邮编: 100732)

购书热线: (010) 85195957, (010) 85195949

传真: (010) 65133190